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7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44,978,40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0.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24,755,924.56元，扣除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3,743,875.0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1,012,049.54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44,978,401.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866,033,648.54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2,805,600元变更为人民币257,784,001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发行人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12月12日出具了《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440C000578号)。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280.5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778.4001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1,280.56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5,778.4001万股，均为普通股。

三、其他说明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正案。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